

單位	宣導事項	窗口
生輔組	<p>生輔業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學第一週為「友善校園週」，導師生時間討論事項：「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霸凌」及「杜絕復仇式色情」等宣導重點。 學生在校內上課期間一律穿著學校服裝並遵守儀容要求，另一年級新生或轉學生如因故尚無校服可穿，請填寫「特殊事件申請單」並經導師簽章後，再至生輔組完成申請。 一、二、三年級學生每日均應參加早自習、午休及自習課並配合點名，點名結果亦應一併記載於點名單中，並經導師簽核後送生輔組存查。 法規修訂宣導：「第7條第11款：公假、喪假、懷孕假、娩假（含流產、早產）、婚假、災害假、育嬰假及經醫師認定須隔離之傳染病等，經核准者不減分」。所謂的醫師認定須檢附之證明文件，為"醫師診斷證明書"，內容必須載明"xxx（疾病名稱）須隔離"等文字，若寫"建議或宜"隔離等字眼，則不符合此條款，生輔組會以病假扣操行分數認定。 法規修訂宣導：即日起，被記大過或小過而申請改過遷善者，免「觀察期」限制。 配合國家防災日實施避震疏散及防災演練，預演時間為：9/18(五)上午 0740；正式演練時間為 9/21(一)下午 15:30 時，一、二、三年級學生全程參與演練，四、五年級生免 109-1 學期學生資料調查，請具以下身分同學於 9 月 21 日(一)前完成以下 GOOGLE 表單填寫，以利資料彙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9-1 校外賃居生：https://forms.gle/uaA9pDBQwKjLmbnM6 109-1 校外工讀生：https://forms.gle/WZTDi4XvZ6zcWULbA 交通部公路總局「推動機車駕駛訓練制度補助計畫」，補助要點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名額限制：全國 10,000 名額 宜蘭地區分配 200 名額。 駕訓班限制：經監理機關核准開設之駕訓班(普通重型機車班)。 訓練課程：學科訓練 6 小時，術科訓練 10 小時，不得缺課。 學費 2800-3700 元：於 11 月 30 日前考取機車駕照，方可申請補助 1300 元。 內政部宣導資料：僑外生在學期間工讀，應依就業服務法相關規定申請工作許可，其工讀時間除寒暑假外，每星期最長為 20 小時；至僑外生畢業後如擬留臺工作，雇主應事先向勞動部申請聘僱許可。 	林宏明 教官

<p>身心 健康 促進 組</p>	<p><u>衛生保健</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開學後請務必遵守學生體溫管理：每日兩次體溫測量(早自習 08：10 前；午休結束 13：30 分前)，請班級衛生股長每日下午 15:30 前，務必確實填報體溫異常人數及名單至線上 Google 表單。 2. 人潮擁擠及密閉空間，務必戴口罩並勤洗手。(請同學自行準備上學期間的口罩) 3. 請各班每日進行漂白水稀釋液擦拭門把、書桌、電燈開關、資訊講桌等。用餐前肥皂洗手或噴酒精消毒，請自備餐具教室用餐，用餐完快離開，不共食。 4. 9/7(一)衛生股長訓練 5. 9/14(一)15:30-17:20 愛滋病防治宣導講座，請 1-3 年級每班出席 6-8 位同學報名參與，出席同學可認證勞作時數兩小時。 	<p>朱茵郁老師</p>
<p>身心 健康 促進 組</p>	<p><u>勞作教育&伙食宣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9/09/03(四)餐廳共識會議。 2. 109/09/07(一)-09/18(五)期初大掃除。 3. 109/09/07(一)服務幹事入班宣導。 	<p>陳鐵軍老師</p>
<p>身心 健康 促進 組</p>	<p><u>諮商輔導</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8(二)12:00-13:20 A301 專一輔導股長團體活動。 2. 9/9(三)12:00-13:20 A301 專二~四輔導股長團體活動。 3. 9/15(二)12:00-13:20 A301 轉學轉科生輔導活動。 4. 新生高關懷心理測驗篩檢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N511 - 9/24(四) 第 7 節 N512 - 9/23(三) 第 2 節 N513 - 9/25(五) 第 3 節 N514 - 9/25(五) 第 2 節 N515 - 9/24(四) 第 6 節 H511 - 9/23(三) 第 5 節 	<p>王雯萱老師</p>

獎學金訊息

1. 慶瑋老師辦公地點變更至行政大樓1樓健康中心。
2. 109學年度弱勢助學金申請，請專四、五及二專符合資格同學務必在 109/9/1(二)-9/30(三)止，完成線上系統申請及紙本資料(簽名+蓋章的申請單+1082成績單正本+3個月內戶籍謄本)繳交至學務組慶瑋老師(健康中心)。
3. 行天宮急難濟助，限急難事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提出申請。
4. 全聯福利中心急難救助專案，限急難事故發生日起三個月內提出申請。
5. 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限急難事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提出申請。
6. 財團法人慈暉文教基金會「大學以上優秀清寒學生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109/9/8(二)止。〔申請對象：專四及專五學生〕
7. 臺南市西拉雅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申請期限至 109/9/8(二)止。
8.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行天宮助學金，申請期限至 109/9/11(五)止(五專1~3年級)；109/9/23(三)止(五專4~5年級)。
9. 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群園社會福利基金會「群園助學金·夢想向前行-經濟弱勢家庭助學計畫」，申請期限至 109/9/11(五)止。
10. 教育部「109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申請期限至 109/9/14(一)止。
11.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原住民學生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109/9/14(一)止。
12.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109年度第二梯次「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109/9/14(一)止。
13. 宜蘭縣政府「109年第2次中等以上學校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109/9/14(一)止。
14. 財團法人建大文化教育基金會「109年度建大大專新生清寒獎助學金」(彰化)，申請期限至 109/9/14(一)止。
15. 財團法人建大文化教育基金會「109學年度臺中市建大優秀自強學生獎學金」，延長申請期限至 109/9/18(五)止。
16. 中國青年救國團直屬臺灣省屏東縣團務指導委員會「公益基金會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109/9/18(五)止。
17. 財團法人臺北市王陳靜文慈善基金會109學年度清寒獎助學金，申請期限至 109/9/23(三)止。
18.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109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要點「生活津貼」補助申請，申請期限至 109/9/23(三)止。
19. 財團法人臺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109學年度第一學期「勸世代」獎助學金，申請期限至 109/9/23(三)止。
20. 基隆市政府「基隆市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109/9/23(三)止。
21. 財團法人行天宮文教發展促進基金會「行天宮資優學生長期培育辦法」，申請期限至 109/9/23(三)止。
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心臟病兒童基金會「心臟病童獎勵學金」，申請期限至 109/9/23(三)止。

	<p>23. 國際扶輪 3521 地區 2020-21 年度生命橋樑助學計畫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u>109/9/23(三)</u>止。</p> <p>24. 宜蘭縣頭城鎮公所 109 年度「惟德斯馨-劉宗信清寒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u>109/9/23(三)</u>止。</p> <p>25. 臺東縣「毛毅先生榮民子女獎助學金」，申請期限至 <u>109/9/23(三)</u>止。</p> <p>26. 中國大眾康寧互助會 109 年度護理科清寒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u>109/9/28(一)</u>止。</p> <p>27.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109 年單親培力計畫，申請期限至 <u>109/9/29(二)</u>止。</p> <p>28. 臺南市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申請期限至 <u>109/9/30(三)</u>止。</p> <p>29. 財團法人中華電信基金會「中華電信方賢齊先生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u>109/10/5(一)</u>止。</p> <p>30. 財團法人教育部接受捐助獎學基金會 109 學年度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u>109/10/7(三)</u>止。</p> <p>31. 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 109 學年度上學期清寒學生助學金，申請期限至 <u>109/10/8(四)</u>止。</p> <p>32. 臺灣宜蘭農田水利會會員子女獎(助)學金，申請期限至 <u>109/10/8(四)</u>止。</p> <p>33.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中等以上學校勤學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期限至 <u>109/10/8(四)</u>止。</p> <p>34. 五專四、五年級及二專弱勢學生校外租金補貼，申請期限至 <u>109/10/20(二)</u>止。</p> <p>35. 財團法人鴻海教育基金會「鴻海獎學鯨」，申請期限至 <u>109/10/23(五)</u>止。</p>	
<p>學務組</p>	<p><u>就學貸款</u></p> <p>1. 尚未繳交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申請第二聯的同學，盡速於 <u>109/9/11(五)前</u>至繳交給學務組慶瑋老師。</p> <p>2. <u>109/10/19(一) 15:30~17:20</u> 辦理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兩校區「學生就貸減免福利權益座談會」《A209 視聽教室(宜蘭)》，請 1~3 年級各班指派 5 位《名單請於 109/10/5(一)放學前提供予學務組慶瑋老師》，參加者可認證勞作時數 2 小時。</p>	<p>陳鐵軍老師</p>
<p>學務組</p>	<p><u>希望種子計劃宣導</u></p> <p>1. 1082 學業獎勵金及住宿獎勵金申請日期截至 10 月 5 日，請符合申請資格同學備妥相關資料，於截止收件日前將申請表單及佐證讀書計畫暨課業輔導時數表逕送學務組孟嵐副組長處辦理申請。</p> <p>2. 另自主學習補助金、專業證照、英文證照、資訊證照、CPR 等相關證照報名費及獎勵金於 11/13 日截止收件，本組會持續掌握相關作業期程，提醒各班同學辦理，請關注掌握相關訊息。</p>	<p>張孟嵐副組長</p>

社團活動

3. 9/7(一)辦理「莘莘相印」班級暨社團幹部實務訓練，[\(四到五\)高年級場 12:00-12:15 於各集合地點報到](#)，[\(一到三\)低年級場 15:20 於 A209 視廳教室報到](#)，請幹部務必準時集合。
※因應(COVID-19)防疾措施，請所有參與訓練之幹部，務必[全程佩戴口罩](#)，並請於活動開始前，[自行於教室測量體溫](#)後再至會場集合。
4. 9/15(二)18:20~20:10 於四宿下辦理社團博覽會，請一年級同學全部參加。
5. 1091 一年級社團選社說明：
 - (1) 社團宣傳週：9/7(一) ~ 9/17(四)
 - (2) 社團博覽會：9/15(二)18:20-20:10
 - (3) 社團選社志願選填：
◆選社期限：9/16(三)12:00 起至 9/17(四)00:00 止
※每人限填寫乙次，請確認後再送出表單！
 - (4) 社團選社志願選填公告：9/22(二)15:00。
 - (5) 志願選填連結於 9/15 公告。
6. 9/28(一)學生會會長補選投票。
7. 礁溪鄉公所辦理「2020 礁溪溫泉馬拉松」，報名至 9/18，請洽 <https://baoming.irunner.com.tw/jiaoxihotspring2020>。
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辦理「農村再生 10 載幸福」，活動日 9/25-9/27，地點：台北市松山文創園區，請踴躍參加。
9. 北區國稅局舉辦「繽紛稅月 舞動青春」統一發票推行及租稅宣導舞蹈比賽，報名至 9/26，請洽 <https://www.ntbnadance.com/contact>
10. 觀光旅遊局辦理「2020 新北市河海音樂季—來新北 音樂盒·野餐」，活動日 10/4，請洽：(02) 2162-8168 分機 85880
11. 臺中市政府勞工局舉辦「109 年度臺中市『挑戰勞動知識王』活動」，報名至 10/7，請洽 <https://www.facebook.com/pg/LaborKnowledgeKing/>

學務組	<p>體育運動</p> <p>1. 本學期體育器材借用規定與往年相同，借用或歸還班級請於上午 0800-0810、中午 1210-1220、下午 1720-1730 時等三個時段完成器材借用，非上述時段借用請恕不予受理，另借用時請持學生證或相關有效證件質押，俟器材歸還時再予退還。</p>	張孟嵐副組長
學務組	<p>宿舍管理</p> <p>1. 9/7(一)-9/8(二) 晚自習時間為宿舍期初大掃除，除夜間看診學生外，請所有同學參加打掃，確保宿舍住宿環境清潔與舒適。</p> <p>2. 9/14(一)晚自習時間，宿舍要實施 109 學年度宿舍防災防震演練，屆時一、二、三年級住宿同學全部參加演練，四、五年級住宿學生採志願參與，相關活動依舍務人員通知辦理。</p>	
資圖中心	<p>資訊組宣導</p> <p>1. T1201 電腦教室開放學生使用，同學使用時務必攜帶學生證刷卡使用，並遵守電腦教室使用相關規定。</p>	陳忠信老師
資圖中心	<p>圖書館宣導</p> <p>1. 新冠病毒防疫期間，讀者進入圖書館須配合量測體溫，並戴口罩，未配合者禁止進入，防疫期間請務必配合。</p> <p>2. 圖書館目前開放教職員生可持身分證刷卡入館及借閱書籍，歡迎多加利用。</p> <p>3. 為提供教職員生多元性藏書服務，同學可至圖書館網頁之讀者帳戶進行圖書、視聽資料推薦，以俾利圖書館進行採購(新書採購約為每年 3 月與 10 月，新書上架約為每年 3 月、9 月)，歡迎教職員生踴躍推薦。</p> <p>4. 歡迎踴躍捐贈二手書(含教科書)至圖書館，學生捐 10 本書記嘉獎 1 支，最多可記 2 次嘉獎。</p>	

假日留宿注意事項

1. 凡假日期間學生借用教室、宿舍等鑰匙，須抄寫弟子規，由假日輪值老師通知警衛室借用鑰匙，敬請配合。
2. 假日期間由假日輪值老師 9:30-10:00 時段在學務組辦公室負責代訂留宿學生午晚餐便當(三星悟饗便當)，留宿學生請自備零錢登記，學生中午 12:00、傍晚 18:00 本人持學生證至警衛室領取便當。
3. 留宿同學假日有外出需求，盡量於放假前完成假日外出單流程。假日期間假日輪值老師主要以核定學生緊急臨時外出(例如看病、家長到校探視)，非緊急臨時外出，學生須填寫弟子規後，假日輪值老師才會核定外出單。